

招标单位	 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	
招标编号	AHJX-ZB-2025-014	发布日期	2025.6.25
招标内容	13X 分子筛 20 立方米	截标日期	2025.7.25

一、招标须知

1. 项目概况

- 项目名称：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苯乙烯项目
- 采购内容：苯乙烯装置中苯预处理器 V-204A/B 使用 13X 分子筛
- 规格数量：Ø2-3mm；20 立方米

2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投标人须具备合法经营资格，并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、相关资质经营许可证或个体经营、税务登记证等资质文件。
- 投标人需具备相关物资的生产或供应经验，并提供至少 3 份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。
- 投标人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，无重大违法记录。

3. 技术文件获取

- 联系人：陈亮
- 联系电话：19265688308
- 电子邮件：54519078@QQ.com

4. 投标文件递交

- 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5 日
- 递交方式：电子文件发送至保密邮箱 <AHJXZB@163.com>，要求邮件主题备注好招标内容及投标公司名称或个人姓名。

5. 开标与评标

- 开标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 日
- 开标地点：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物流部
- 评标标准：满足技术要求并签订相关技术协议，综合资质、业绩及价格中标。

二、采购内容技术要求：

1. 技术文件和技术服务

- 1.1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的企业标准、安全技术说明书、质量保证书及出厂验收合格证书。
- 1.2 甲乙双方提出的有关技术问题，应及时答复。

2. 工艺运行条件

介质：加氢苯（~40t/h） 温度：~40℃ 正常工况操作压力：1.1MpaG
 单台苯预处理器容量：26 m3 进口碱性氮：1 ppm.wt.max 水含量：≤500ppm

3. 13X 分子筛的质量指标和验收

序号	项目	技术指标	试验方法
1	外观	球形颗粒，无机械杂质	HG/T2690-2012
2	粒径 d	3-5 mm	
3	静态水吸附（35℃±1℃，饱和食盐水，相对湿度 75%，24h） %	≥ 26.0	
4	磨损率 %	≤0.1	
5	松装堆密度（g/mL）	≥ 0.64	
6	抗压碎力（N/粒）	≥30	
7	抗压碎力相对标准偏差	≤0.3	
8	静态 CO ₂ 吸附（吸附温度 0±1℃） %	≥20	
9	静态 CO ₂ 吸附（吸附温度 25±1℃） %	≥18.5	
10	含水量（550℃±10℃，1h） %	≤1.5	

4. 13X 分子筛性能质量标准及寿命

在设计工艺条件下，乙方提供的 13X 分子筛在苯乙烯装置运行要保证达到以下性能要求：

项目	指标
吸附后碱性氮，ppm	≤0.03
使用寿命	不小于一年

三、投标文件要求

1. 投标文件组成

- 投标函
-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
- 投标报价表
- 资质证明文件（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等）
- 业绩证明文件
- 技术协议
- 售后服务承诺
- 其他相关文件

2. 投标报价

- 投标报价应包括物资单价、总价、运输费用、税费等。
-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。

3. 投标有效期

-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：90 天

四、合同条款

1. 合同签订

- 中标单位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。

2. 付款方式

- 付款方式为：电汇或承兑支付；90%到货款，10%质保金。

3. 交货要求

-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接到招标方通知起 10 日内送达招标方指定地点。
- 交货地点：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祁集镇经八路 1 号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号门内仓库
- 交货方式：送货上门，招标方负责卸车，随货携带物资合格证、送货清单、检测报告等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。
- 运输要求：运输车辆要求国五及以上标准车辆并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要求，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中标方承担。

4. 质量保证

- 产品应为 2025 年度最新生产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 HG/T2690-2012 标准，同时要满足生产厂企业标准，其性能、技术参数等要求按照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执行。如因产品问题，对使用装置产生一系列的影响，责任由投标方承担。

5. 违约责任

- 如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或物资质量不符合要求，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五、评标与中标通知

1. 评标原则

-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标法，综合考虑价格、质量、交货期、售后服务等因素。

2. 中标通知

- 评标结束后，招标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单位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- 联系人：杨美子
- 电话：17756991383
- 电子邮件：yangmeizi@jxxcl.cn

备注：- 投标方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方串通投标的，投标方以向招标方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，中标无效，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。

-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招标方所有。
- 未尽事宜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